

广元市朝天区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公 报

2014·第三号

目 录

广元市朝天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纪要	3
在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上的讲话	4
关于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报告	8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关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审议意见	17
广元市朝天区农业局工作报告	20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关于区农业局工作的评议意见	33
关于同意区人民政府采用 BT 模式投资建设大羊快速通道项目的决定	37
关于同意朝天旧城棚户区改造项目申请国家开发银行专项贷款的决定	38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任免名单	39
广元市朝天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组成人员出（缺）席会议名单	40

广元市朝天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纪要

广元市朝天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4年6月26日在朝天召开。会议由区人大常委会主任梁黎主持，副主任王长华、张浩广、王祝远、田新华和委员共20人出席。列席和应邀列席会议的有：区委副书记罗凌云，区委常委、区人民政府副区长徐骁，区委常委、区总工会主席王天会，区人民政府副区长杨晓波，区政协副主席苏茜萍，区人民法院院长向军，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李红，区政府组成部门、市垂管部门、区农业局股级以上领导干部以及相关部门负责人、乡镇人大主席、5名区人大代表。

会议传达了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精神，开展了国务院《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法律讲座，听取和审议了区人民政府关于大羊快速通道建设项目采取BT模式建设的议案和关于朝天区旧城棚户区改造项目申请国家开发银行专项贷款的议案，并作出了有关决定，听取和审议了区人民政府关于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情况的报告，评议了区农业局工作，通过了有关人事任免。

在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上的讲话

区人大常委会主任 梁 黎

各位组成人员、同志们：

经过大家的共同努力，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的全部议程已进行完毕。这次会议传达学习了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精神，组织学习了国务院《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听取和审议了区人民政府关于大羊快速通道建设项目采取 BT 模式投资建设的议案、关于朝天区旧城棚户区改造项目申请国开行专项贷款的议案，并作出了有关决定，听取和审议了区人民政府关于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情况的报告，评议了区农业局工作，通过了有关人事任免事项。

依法决定重大事项，是人大常委会的一项法定职权。本次会议依法作出了《关于同意区人民政府采用 BT 模式投资建设大羊快速通道项目的决定》、《关于同意朝天旧城棚户区改造项目申请国开行专项贷款的决定》。大羊快速通道建设和旧城棚户区改造是我区实施城乡统筹战略的重大举措，对于推进“一心两翼”、“一区四化”建设以及改善民生具有重大意义，工程投资额度大，资金争取难。区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一定要做好决定的贯彻执行工作，区人大常委会也要加强跟踪监督，确保决定顺利实施，确保项目快速推进。

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区人民政府关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情况的报告。近年来，区人社部门围绕全区工作大局，积极履行职能职责，在就业促进、社会保险、人事人才、和谐劳动关系、行业能力等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希望区政府和人社部门要进一步落实国家、省、市就业创业政策，加强就业培训，积极拓展就业门路；加强社保政策宣传，积极争取项目支持，加强社保基金预算管理，不断提高社会保障水平；进一步完善区级人事招考制度，逗硬落实人事编制管理制度，加强机关事业单位人员的

调配管理，规范人事人才管理；进一步加大劳动保障监察的执法力度，妥善处理各类劳动纠纷和争议，构建和谐劳动关系；进一步加强班子队伍建设，增强班子合力，提高队伍整体素质。

评议区农业局工作，是市人大常委会今年的一项重要监督内容。我们严格按照《市人大常委会工作评议试行办法》和《评议区农业局工作实施方案》有关规定，完成了评议工作的动员、调查和集中评议阶段，取得了阶段性成效。主要有三个特点：一是领导重视，组织有力。区委蔡书记、区政府伏区长对评议高度重视，提出了明确要求。区委副书记罗凌云、区委常委、区总工会主席王天会出席了今天的评议大会；市人大常委会成立了评议领导小组和评议调查组，由常委会副主任王祝远带队负责评议调查工作；区政府杨晓波副区长全过程参加了评议动员会、集中视察和今天的评议大会，对评议工作给予了大力支持；区农业局和有关部门、乡镇全力支持配合评议，为评议工作开展创造了良好条件。二是调查深入，实事求是。评议调查坚持深入基层、深入群众，广泛听取干部群众、人大代表的意见和建议，全方位了解情况。调查期间，常委会集中视察了曾家山蔬菜基地建设、龙头企业、专合组织、特色农业发展等情况。评议调查组深入曾家、羊木等乡镇和相关部门，深入了解农业局工作和全区农业发展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三是重视集中评议。今天的评议大会准备充分，程序规范，参与广泛。常委会组成人员和代表的评议发言实事求是，客观公正，达到了预期效果。

对于大家的评议发言，我都完全赞同。下面，我再讲三个方面的意见：一要充分肯定区农业局的工作成绩。近年来，区农业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区委重大决策部署，严格执行农业相关法律法规，抢抓机遇，奋力拼搏，狠抓落实，工作取得了显著成绩。全区粮油综合生产能力稳步提升，农业产业发展持续快速推进，农业科技服务得到加强，农村经营管理体制改革不断深化，依法行政水平逐步提高，为促进我区经济社会发

展和加快建设全面小康发挥了积极作用。从测评结果看，共发出测评票 20 张，得满意票 19 票，占总票数的 95%，充分说明区农业局工作总体上是好的，值得充分肯定，区人大常委会表示满意。

二要清醒认识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一是农业产业化水平较低。农业特色产业规模化程度不高，品牌优势发挥不充分，龙头企业，专合组织作用发挥不充分。二是科技推广力度不够。农业科技宣传、培训开展广度、深度不够，新品种新技术推广运用不广泛，标准化生产程度较低。三是执法工作较为薄弱。涉农法律法规的宣传、贯彻执行没有完全到位，存在农资市场执法监管不力、农机监管体制机制不顺等现象。四是综合服务水平有待提高。农村经营管理体制改革推进缓慢，农村沼气维修管护等服务工作不够到位。五是队伍建设有待加强。专业技术力量不足，农业执法队伍薄弱，农技服务体系有待完善，服务水平还需提升。

三要抓好以下几个方面的重点工作。一是抓好农业结构调整。要突出抓好粮油生产，确保粮油产量。要优化产业结构，统筹协调发展五大农业特色产业，大力扶持山葵、磨芋、蓝莓和小水果等特色农业产业，合理规划，加强指导，确保产业做大做强。二是提升农业产业化水平。要强化基地建设，积极创建曾家山有机蔬菜示范基地，促进蔬菜产业再上新台阶。要强化农业科技服务，加快新品种选育和引进工作，推广普及先进农业技术。要加大品牌创建和宣传、推介力度，提高“曾家山”系列品牌的知名度和市场竞争力。要强化专业合作社规范化建设，提升生产经营、市场开拓和组织带动能力。要强化龙头培育，为金田、梓曾等企业搞好服务工作，推动企业做大做强，确保农民收入快速增长。三是推进农村经营管理体制改革。要加大土地确权工作力度，积极推动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规范流转，促进农村土地向专业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和农业企业流转，发展适度规模经营。四是认真开展依法行政工作。要加大对《农业法》、《种子法》、《土地承包法》等农业法律法规宣传、贯彻和执行力度。加强农资市

场监管、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农机安全管理、严格耕地保护等工作，严格依法行政。五是加强班子干部队伍建设。要结合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加强思想、组织、作风、廉政建设，建设团结协作、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领导班子。要加大干部队伍的教育、培养和管理力度，切实增强服务“三农”的责任意识和工作能力。要增强人大意识，自觉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认真办理代表意见建议。

会后，区农业局要严格按照《四川省<监督法>实施办法》和《区人大常委会专项工作评议办法》的规定，开展好整改工作，在三个月内向区人大常委会书面报告整改情况。常委会工作机构要全程督促区农业局的整改工作，确保评议提出的问题得到有效解决。区级各相关部门要大力支持区农业局工作开展，形成工作合力，推动我区农业工作再上新台阶。

关于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报告

2014年6月26日在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上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向永宗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根据会议安排，我就全区现阶段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情况作如下报告，请予审议。

一、全区人社系统情况概述

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自2012年成立以来，主要承担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在促进就业、社会保障、人事人才及和谐劳动关系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及政策，同时拟订全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事业等发展规划及相应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等职能职责。局机关内设股室13个、挂靠单位4个、直属单位9个，延伸机构25个。全区人社系统现有人员135人，其中公务员和参公人员40人，事业人员74人，使用“三支一扶”15人，借用“大学生村官”6人。

二、2013年以来工作开展情况

（一）2013年工作回顾。2013年度，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大力指导下，我局坚持以“民生为本、人才优先”为工作主线，多措并举，强力推动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持续稳定发展，全区就业促进、社会保障、人事人才及和谐劳动关系等各项工作成效显著。2013年度，在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系统年度综合目标考核中位列第四名、荣获区委政府综合目标考评二等奖。

1、实施积极就业政策，稳步扩大就业规模。一是完善工作协调机制，充分发挥政府促进就业责任的主导作用。二是强力推进省级创业型城市创建工作。落实了目标管理责任制度，支持城乡劳动者入住产业、园区、街

区、景区“四进”创业活动，初步形成了“政府 + 龙头企业 + 项目 + 培训”四位一体的创业模式，初步建成了“平溪畜牧、羊木食用菌创业园区和中子、朝天、羊木创业三街区”示范基地。三是按市场需求，严格职业培训准入关，严管培训申报、审查、监督、指导、考评，大力开展缝纫、家政、电焊、麻柳刺绣等职业技能培训。四是按照“强培训、稳规模、调结构、抓服务”的劳务工作思路，有序、和谐转移农村富余劳动力。五是进一步规范公益性岗位、就业困难认定、“一库九帐”和就业失业登记工作；大力开展“春风行动”、“民营企业招聘周”、“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月”等就业援助专项行动，努力帮助城乡就业困难群体就业。2013年，全区城镇新增就业1565人，同比增加18.3%，其中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491人，同比增加33%。城镇登记失业率低于控制数（4%）。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228人，建就业见习基地6个。城镇“零就业家庭”动态归零。新增创业贷款政府担保基金400万元，发放小额担保贷款6517.9万元（同比增加45%），扶持853人成功创业，带动3412人就业。完成职业技能培训3837人、职业技能鉴定1800人。转移农村劳动力7万余人，实现劳务收入7.57亿元（同比增加24%）。全年向上争取到位就业专项资金及财政贴息2327万元。

2、积极落实社会保险政策，提高社会保障能力。完善引导单位和个人参保缴费、财政代扣缴费和由人社、国土、乡镇等部门齐抓共管的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机制；进一步规范离退休人员审批和工伤认定工作；稳步提高社会保险待遇；全面实行医疗费总额控制和单病种付费方式，公示社会保险基金工作纪律和举报电话，严格执行基金内控制度，社会保险基金实现安全运行；全区覆盖区、乡镇两级的网络经办平台——“金保工程”全面上线，社会保险数据传送实现信息化管理。2013年，全区“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五项社会保险累计参保14.806万人、征集基金1.21349亿元，其中，新型农村养老保险覆盖11万人，参保缴费7.44万人，征集基金1800万元。完成企业职工养老金领取资格认证3512人，严格监管全

区 48 家“两定点”机构。城镇职工、居民医疗保险报销限额分别达到全市上年职工平均工资和居民可支配收入的 7 倍。办理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417 件。发放社会保障卡 2 万张。依法受理并认定工伤 28 件，上报劳动能力鉴定申请 14 件。按政策规定，及时为 3459 名机关、企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上调并补发了养老金；将 20 余种重特大疾病新纳入城镇医疗保险保障范围；上调了工伤人员伤残津贴、生活护理费、供养亲属抚恤金等待遇。落实了广陕高速、兰（成）渝输油管线、兰渝铁路等 11 个建设项目所涉及的 5000 余名被征地农民社保测算和手续办理工作。全年争取到位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城镇居民医疗保险上级补助资金 2926 万元。全年累计支出各类社会保险待遇 1.2441 亿元，惠及群众 4.95 万人。

3、规范机关事业单位管理，强化人事人才服务。一是严把人员考试入口关。始终坚持“公开、公平、公正、择优”的原则和省、市人事招录（聘）的各项规定，进一步规范公招流程。面向社会公开考试，招录公务员 3 名、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123 名，政策性安置退役士兵 5 人。二是进一步规范人员岗位管理。考核确认 2012 年度机关事业单位人员 3224 人、重新设定了 71 个事业单位的工作岗位、解聘事业单位人员 18 人、辞退 2 人。完成中高级职称申报审核和 112 名初级职称的评审；974 名公务员通过职业道德培训考试，专业技术人员网上公需科目培训实现 2362 人。三是进一步规范人员流动调配。严格按照《朝天区人事编制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完成了 13 个单位 18 个岗位人员的考调（选聘）工作，办理流动调配 63 人，其中公务员 11 人、事业人员 52 人。四是认真执行工资福利政策。落实了全区机关事业单位 5824 人的艰边津贴调标政策；审批办理因工作人员职务、岗位变动调资 460 人次；年度考核晋升工资 3400 人次；及时为新进人员办理工资核定、转正定级、考工定级等手续；完成了 175 家单位财政统发工资按月审核工作；审批办理工作人员退休 68 人、在职及退休人员已故善后处理 18 人、遗嘱生活困难补助 12 人。五是关爱退休及企业军转人员。开

展离退休人员、企业军转干部节日慰问 974 人，发放慰问金 21.22 万元（含物资折合），补发企业军转干部困难生活补助 7300 元。六是大力开发人才资源。会同区委组织部、区人才办等有关部门，建立了 2 万余人的“六支人才队伍”，继续实施华西医院与区人民医院对口智力援助，引进 10 余名专家教授开展义诊、现场指导等活动 3 次。七是提供人事人才优质高效的公共服务。接收并规范了教育、卫生系统人事档案 1331 份，全区人事档案实现统一管理。办理新进在编在职人员人事关系、档案管理、就业接收手续转移等人事代理 900 余人次。办理财政定补 21 人，开展大中专毕业生报到、求职登记、户口介绍、档案管理等“一条龙”服务 361 人。实施社会化人事代理 30 余人次、社会化招聘 99 人。

4、加强劳动监察和仲裁，构建和谐劳动关系。2013 年，主动监察用人单位 75 家，劳动合同和企业工资专项集体合同签订率分别为 96%、90%。规范区、乡镇两级 26 个“劳动监察网格”建设；巩固“大巴口、中子劳动关系和谐工业园、25 个和谐乡镇”创建成果。逗硬落实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长效机制，督促 33 家企业交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1440 余万元；全年为 2300 余名农民工解决工资拖欠 1750 余万元，确保了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基本无拖欠。规范区仲裁庭建设和 25 个乡镇劳动人事争议仲裁调解委员会，全年受理劳动人事争议案件 22 件，当期结案率 100%。办理群众来信 145 件，办复率、满意率均达 100%。年内无非正常上访，未发生 100 人以上劳动关系群体性事件。

5、强化政策宣传，提高政策法规覆盖面。围绕“六五”普法要求，深入开展“送信息、送政策、送法律”下乡活动；新创办《朝天人社》电视专栏，广泛宣传人社政策和工作动态。

（二）2014 年 1-5 月主要目标完成情况

1、就业目标完成情况。城镇新增就业 546 人，占目标任务的 42%；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138 人，占目标任务的 55%；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

以内；完成职业技能培训 181 人，占目标任务的 10.5%；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4.7 万人，占目标任务 72.3%；实现劳务收入 2.1 亿元，占目标任务 30%。

2、社会保险目标完成情况。截止 5 月底，全区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五项社会保险累计参保 7.0439 万人，征集基金 7182.9 万元，均超目标任务，其中新型农村养老保险覆盖 11 万人，占目标任务 118%；参保缴费 3 万人，占目标任务 55.6%，基金征集 641.6 万元，占目标任务 49.5%。完成离退休人员待遇调整、资格认证 3512 人，发放养老金 2251 万元。

3、人事人才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人事招聘考试工作有序推进。会同相关单位赴省内外重点高校为朝天中学考核招聘高中教师，与 15 名应届本科生（研究生）签定了就业协议；为区食药局等单位公开招录 13 名公务员，为教育等单位公开招考中小学教师和其他事业人员 43 名。二是人事管理从严规范。完成了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在岗情况的清理工作；办理了 23 人辞（解）聘和 3 个事业单位中层干部职务任免的审核备案工作；完成了全区机关事业单位 2013 年度考核审核确认工作、完成了 76 个卫生和教育等事业单位的岗位设置和岗位变动确认工作。三是积极开展人事人才服务。完成了 101 人的中高级职称确认、办理中级职称证书 122 人、82 名工勤人员考工定级和会同鉴证工作；开展新进在编在职事业、工勤人员人事代理 300 余人次，为无人事管理单位或无人事管理权限单位人员提供档案管理、工龄认定、工资记载、职称申报等公共服务 30 余人次。认真执行国家工资福利政策，及时调整工资福利待遇，切实保障职工利益。

4、和谐劳动关系目标完成情况。受理维权案件 72 件，其中协调处理 68 件，立案 4 件，移送司法机关 2 件，到期结案率 100%，解决农民工工资拖欠 1300 余万元，涉及民工 1200 余人。受理立案劳动人事争议案件 16 件，结案 12 件，4 件在法定处理期限内。

5、资金争取和非税收入完成情况。向上争取到位项目及专项补助资金 2900 万元，完成非税收入 9 万元，分别完成目标任务的 58%、60%。

（三）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2013年，办理人大代表建议6件，其中主办4件、协办2件。我们在办理人大代表建议的过程中出现了个别代表不满意的现象，我们立即与代表沟通交流，责令承办部门认真整改，最后作了较好的办复。今年，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共计12件，其中主办7件、协办5件。我们总结了去年工作中存在的不足，由局长亲自挂帅，定期跟踪进度，确保办理质量，确保在规定期限内办复。

（四）自身建设方面情况

一是抓班子带队伍，切实提高执政能力。严格坚持中心组学习制度，始终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积极加强局班子党风廉政建设，严格依法行政；同时向组织推荐使用了11名年轻干部，初步建成一支能够担当人社事业发展的干部队伍。此举，增强了领导班子的凝聚力和人社队伍的战斗力。二是强化制度建设，提升为民服务效能。一是建章立制。严明纪律，用制度管人，规范服务行为，提高服务水平。二是加强行业建设，全面提升干部为民服务能力。三是实施条块管理，推动行业政令畅通。积极推行各服务中心双重管理体制，将服务中心的人头工作经费划转到乡镇财政，组织关系归并到乡镇党委，乡镇党委政府负责服务中心人员的出勤等日常管理，人社局负责业务指导和人事管理。四是规范平台建设，打造高效快捷服务。一是配套基层办公设施设备。25个服务中心均配备了办公场所、办公桌椅、电脑、触摸查询机、LED显示屏等设施设备；二是信息化管理水平明显提高。建立了“局门户网站”，在25个乡镇建立了“金保工程”专网。三是基层队伍不断优化壮大。2012年以来，采取公招、政策性安置和调剂等方式，25个服务中心配备工作人员48人，落实了220个村（社区）就业和社会保障协办员。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和不足

（一）本地就业吸纳能力弱，本级财政配套资金不足。由于辖区工业企业总量少规模小，农业产业化程度不高，就业容量小。加之《就业促进法》

及年度目标考核要求，区财政每年应配套就业专项资金 300 万元，其他兄弟县区基本配套到位，而我区每年仅安排 5 万元的就业工作经费，这样一来，我区促进就业工作经费保障跟不上，工作开展乏力。

（二）人才储备先天性不足和“葫芦结构式”的人事人才体制日益成为制约激发干事创业活力的瓶颈。一是人才总量不足。全区人才储备不足、总量偏少，机关事业单位人员结构性问题突出，受区位经济、地理条件、工作待遇偏低等因素的影响，造成招才引智难、留智也难；二是人事招考方面。现行政策为公务员全省统考、市承办面试，事业单位人员全省统一政策，市县（区）共同主考，相关部门参与。对此，部分用人单位特别是教育卫生系统对招考政策存在不理解等现象；三是人事管理方面。尽管上级有明文规定、区委 12 号文件也有明确要求，但不少用人单位存在“两张皮”现象：一方面称单位无人（人员被借调或不在岗），向区委政府及组织人事部门要人；一方面不认真教育、严格管理（让老同志回家休息，面对中青年同志长期不上班不闻不问，年度考核人人“称职”“合格”等次以上），造成在编不在岗、“吃空饷”现象较为突出；四是人才使用方面。人才激励机制不健全，人员出口不畅，层级类别复杂，人员身份差别大，能者晋升受诸多条件限制，干多干少、干与不干待遇都一样，这一系列机制体制问题使不少中青年人员干事创业激情消退，甚至得过且过混日子。加之其它诸多历史因素使全区机关事业单位队伍总量不断膨胀，全区呈现在编人员多而实际干事人员少的怪象，这些已经成为我区人事人才管理工作中越来越无法回避的棘手问题。

（三）社会保险征缴扩面乏力，社保基金存量不足，收支矛盾突出，城乡社会保障抗风险能力弱，本级财政配套资金不足。一是全国城乡统筹一体化的社会保障制度尚未真正建立，现行社会保障制度配套性差、政策性壁垒已经成为建立城乡平等的社会保障体系障碍。二是由于朝天属于贫困农业县区，本级财政配套经费不足。根据市人民政府办公

室《关于社会保险基金征缴工作经费的批复》（广府办发〔2006〕26号）精神，社会保险基金征缴工作经费实行目标基数加奖励的办法予以解决，但区财政每年只安排了少量的社保征缴工作经费，严重影响和制约着社保护面征缴工作。

（四）和谐劳动关系形势依然严峻。当前劳资纠纷呈高发态势，大多数用人单位贯彻落实劳动保障法律法规不到位，劳动合同签订率和参保率低的“两低”现象依然突出，劳动者维权意识逐步增强，部分涉案人员维权手段极端，维权调处难度加大、成本高；劳动监察执法力量比较薄弱、经费不足，部门联动乏力。

（五）行业能力建设亟待加强。人社工作涉及的政策法规种类繁多、调整更新快，且又关系群众切身利益，行业工作人员适应能力、宣传能力、操作能力等素质还需进一步提高；省市要求将就业和社会保障工作延伸到村，需要进一步加大政府推进力度和财政投入力度。

四、下步工作主要措施

（一）大力实施更高质量的就业，努力保持全区就业形势基本稳定。围绕省级创业型城市创建工作，建立健全区、部门、乡镇、村四级创业指导服务体系，建立创业基地25个，开发可选用创业项目30个，引导城乡劳动者就地就近转移就业和自主创业；建立就业援助长效机制，切实落实好各类就业补贴政策；切实解决好“4050”等就业困难对象的就业问题；健全职业培训制度，不断提高劳动者就业能力；切实做好“高校毕业生服务月”等就业援助专项行动，切实做好高校毕业生报到、登记、求职、档案托管、创业指导和补贴等政策；做好“三支一扶”招募和农民工劳动维权服务；进一步规范“一库九帐”、就业失业登记等工作；加强就业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和绩效评估，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大力开展社会保险征收管理，努力提升城乡居民社会保障能力。加大五项社会保险征集和扩面征缴力度，增加基金收入总量；抓好社会保

险关系转移接续，及时按规定调整参保人员待遇；会同相关部门做好重点项目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险工作，确保项目建设稳步推进；加快社会保障卡办理进度，实现城乡参保人员全覆盖；加强社会保险基金内控管理，确保基金安全规范运行；规范社保档案管理，实现社保档案达标升级。

（三）大力加强人事人才规范管理，努力营造聚才用才的优良环境。规范人事考试程序、建立人事考试协调联动机制、严肃考风考纪；完成公务员、事业单位人员公招和人员考调（选聘）工作；做好公务员、专技人员、技能型人才、农村实用型人才教育培训及专技人才职称评审、工勤技能人才的技术等级考试和技能鉴定；力抓招才引智、专家下基层行动工程；积极完成硕士、博士生的引进计划。认真宣传贯彻最新出台的《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切实加强全区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岗位管理的指导；做好全区教育、卫生系统等单位的岗位设置管理和指导；严格坚持《广元市朝天区人事机构编制管理暂行办法》，进一步规范全区人事流动调配等工作；贯彻落实各项工资福利政策；扎实做好退休审批、已故善后处理、军转安置和部分企业军转干部解困维稳工作，确保辖区和谐稳定。

（四）大力加强和谐劳动关系建设，积极促进全区经济社会和谐发展。完善劳动关系三方协调机制，深化和谐劳动关系“四项”创建活动；集中组织开展人力资源市场整顿专项执法检查，大力推进劳动保障监察“两网化”和信息管理系统建设；加强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员队伍建设和案件调处力度。重点做好敏感时期涉及人社方面的信访和维稳工作。

（五）进一步加强行业能力建设。一是抓好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集中解决“四风”问题，全面提升人社部门良好形象。二是加强乡镇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平台建设。结合村（社区）廉勤监督员、计生专干等职能职责，切实做好村（社区）劳动保障协办员配置和羊木镇服务平台试点村（社区）建设。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 关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情况的审议意见

区人民政府:

2014年6月26日,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区人民政府关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情况的报告。

审议认为,区人民政府高度重视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区人社部门围绕全区工作大局,积极履行职能职责,在就业促进、社会保险、人事人才、和谐劳动关系、行业能力等方面取得了新成效。但是,也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抓就业创业的工作力度还需加大,职业培训资金使用效益有待提高;二是社保政策及其落实与群众期盼、改革发展需要还有差距,一些重点项目、历史遗留的社保问题较为突出;三是对人事政策的宣传还比较薄弱,招考、调配政策与实际需要还有不相适应的地方;四是人事管理不够逗硬,人员调配过程中与相关部门和乡镇沟通不够;五是班子各成员的主观能动性不足,局机关内设机构、职能和人员配置还需优化,乡镇就业社保中心双重管理体制有待深化。

针对上述问题,常委会提出如下工作建议:

一、多渠道多形式宣传,赢得干部群众的理解支持

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和人社工作的宣传,让社会公众了解人事招考、社会保险等方面规定和具体工作开展情况,进而理解和支持人社工作。

二、抓好就业促进工作,推动实现更高质量的就业

一是落实就业创业扶持政策,发挥创业促就业的带动作用。区人民政府要认真研究和化解小额创业贷款贴息的遗留问题,维护政府诚信形象。

二是抓好高校毕业生、城镇下岗失业人员、农村劳动力就地转移和产业用工的对接工作,定期和不定期组织招聘会,最大限度地帮助就业。

三是抓好职业技能培训,针对企业和产业用工需求,用好用活培训资

金，强化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三、加大扩面征缴力度，加快完善社会保障体系

一是认真落实各项社保新政策，努力扩大社会保险覆盖范围，实现参保人数和基金征缴同步增长。

二是积极稳妥推进各类保险制度的衔接，统筹解决不同层面的养老保险问题。区人民政府要高度重视重点工程被征地农民社保矛盾，制定化解方案，并做好解释和落实工作，让群众心中有数。

三是强化社保基金监管，重视并解决职工医保中存在管理不规范的问题，杜绝虚报冒领现象发生。

四、规范人事人才管理，提高干部群众满意度

一是科学制定引进人才方式，在引进和招考过程中加强与用人单位的衔接，让用人单位充分参与选人过程，增进理解，减少质疑。

二是切实解决执行人事管理制度偏软的问题，严格控制区级机关随意借调乡镇干部、“大学生村官”，确保乡镇有人干事。建议区委组织部、编办和人社部门联动，制定出台对财政供养人员在岗情况的督查考核办法，查处在编不在岗、变相“吃空饷”的现象，维护干部队伍形象。

三是学习借鉴市内外先进经验，提高机关事业单位干部职工、“基层服务人员”的福利待遇，提高工作积极性。

五、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维护社会稳定大局

加大劳动保障监察的执法力度，提高区内企业用工合同的签订率，主动调处各类劳动纠纷，维护企业职工、农民工的合法权益。

六、加强自身建设，不断提高行业能力和水平

一是激发班子成员的主观能动性，落实责任、放手工作，增强班子战斗力；合理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明确二级机构职能职责，向业务经办部门倾斜力量，提高工作效能。

二是增强服务意识、群众意识，工作中涉及部门、乡镇时，注意加强

沟通和协调，争取更多地理解和支持。

三是完善基础平台建设和服务网络，配强乡镇、村社经办人员，并解决好人头经费、福利待遇等具体问题。

区人民政府及其相关部门要抓好本意见的研究处理工作。9月底以前，区人社局将情况报告交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征求意见后，书面报告区人大常委会。10月下旬，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听取区人民政府关于研究处理本审议意见的情况报告，并表决是否通过该报告。

广元市朝天区农业局工作报告

2014年6月26日在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上

区农业局局长 张久全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区农业局是主管全区农业行政管理、农业技术推广、农业行政执法和农业综合服务的区政府组成部门，下设10个行政股室（办公室、财务股、政策法规股、农村合作经济管理股、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股、科技培训股、粮油经济作物股、土壤肥料与资源环境股、蔬菜股、农机管理股）、3个副科级事业单位（区农能办、区农机监理站、区农技推广中心）、2个未定级别事业单位（区蔬菜产业发展中心、区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中心）。按照以块为主、条块结合的体制管理25个乡镇农技推广服务站。局机关现有在岗干部职工37人，其中公务员11人、参公人员9人、事业人员13人、工勤人员3人、定额人员1人。根据会议安排，我就2013年以来区农业局依法履职情况报告如下，请予评议：

一、立足本职，务实奋进，农业工作显成效

2013年以来，我局牢牢把握“稳定增势、科学发展、跨越发展”的工作基调，以农业现代化为主线，以增加农民收入为核心，以农业产业化为途径，以深化农村综合配套改革为动力，以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为重点，大力建设农业产业基地，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提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实现了我区农业的突破性发展。

（一）突出特色产业，优化农业结构，农业产业发展持续快速推进。一是高山露地绿色蔬菜产业发展迅猛。蔬菜产业是我区五大农业特色优势产业之一。我们把蔬菜作为名片产业持续抓建，形成了“政府大支持、群众大投入、产业大发展、效益大提升、影响大辐射”的格局。①产业基地初具规模。2013年，全区蔬菜复种面积达24万亩，实现产量65万吨，建

成绿色食品原料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 19 万亩。曾家山高山露地绿色蔬菜基地被纳入广元市城市调节蔬菜基地管理，作为市城区夏秋蔬菜供应补充基地。曾家山蔬菜直供省级机关。②产品结构呈现多元。积极推广名优特新品种，海椒、线椒、甘蓝、萝卜、马铃薯、莴笋等主导产品已成规模，血参、茄子、花菜、四季豆、大白菜、紫甘蓝、西兰花、泰国架豆、水果玉米等特色品种逐步发展。③农业经营主体逐步壮大。引进金田脱水蔬菜加工和梓曾蔬菜精深加工企业 2 家，目前梓曾公司正在建设厂房，预计今年 7 月建成投产。在李家乡新建村建立陶园农场，探索出“土地为资本、农民为股民，下要卯底、上不封顶，利益同享、风险共担”的利益联结机制。截止目前，全区家庭规模经营农场 174 家，流转土地建立新型家庭农场 12.6 万亩，年实现营业收入 1.84 亿元。2013 年以来，新培育农民专业合作社 19 家，规范 4 家。全区现有农民专业合作社 75 家（省级示范社 8 家、市级示范社 14 家），实现销售收入 1870 万元。其中蔬菜专业合作社 8 个（省级示范社 4 个）、营销大户 226 户。④营销半径逐步拓展。注册了曾家山蔬菜网，充分发挥专业合作社和龙头企业外联市场、内联农户的作用，探索建立了“公司+基地+合作社+农户”的生产经营模式，曾家山蔬菜已销往成都、重庆、西安、广州、上海、武汉、福州等 50 多个大中城市，并在大中型市场设立了专销摊位 20 个。⑤品牌打造初见成效。强化“三品一标”认证申报工作，注册了“曾家山”、“严大姐”、“珍世源”等 4 个蔬菜品牌，辣椒、甘蓝、萝卜、马铃薯、香菇、莴笋、花生等 7 个品种获国家绿色食品 A 级认证，“曾家山”甘蓝、马铃薯通过国家地理标志认证，朝天无公害粮油、蔬菜、水果产地获四川省无公害农产品产地整体认定，“曾家山蔬菜”成功创建为四川省著名商标。朝天跻身于全国绿色农业示范区、国家绿色食品原料（蔬菜）标准化生产基地、全国蔬菜产业重点县、全省最大的高山露地绿色蔬菜基地、全省“千斤粮万元钱”粮经复合现代农业产业基地重点县区。我局被市政府授予 2013 年度农产品品牌建设先进单位。⑥科技生产

标准规范。制定了《曾家山高山露地绿色蔬菜生产规程》，组建了曾家山蔬菜研究所，加强与省农科院院地合作，落实蔬菜新品种示范园 1 个，开展甘蓝根腐病防治试验及番茄、辣椒避雨栽培试验两个科研课题，全面启动省农科院高山蔬菜试验站。在平溪乡建立了蔬菜应急集中育苗场，配套蔬菜冷调库 3 座。⑦助农增收显著增强。2013 年，全区蔬菜产值实现 7 亿元，农民人均蔬菜收入 3700 元，基地农民人均蔬菜收入达 6500 元，占种菜农户人均总收入的 70%以上。二是小水果产业发展有起色。2013 年，全区小水果产量达到 1.36 万吨，预计今年小水果产量可达 1.4 万吨。特别是沙河樱桃，通过举办两届“朝天沙河樱桃品尝周”活动，价格高达 20 元/斤，沙河樱桃收入达 4000 万元，带动全区小水果收入达 2 亿元。三是其他特色产业蓬勃发展。广元市玺府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在曾家镇荣乐村租用农户土地 200 亩种植山葵；广元市贝森生态林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在汪家乡黄泥村流转土地种植茯苓 100 亩、时令蔬菜 100 亩；四川普兰泰克公司和广元市魔芋协会分别在汪家乡易兴村租地发展蓝莓 500 亩、魔芋 1200 亩，使企业与农户的利益联结更为紧密。

（二）突出避灾农业，推进高产创建，粮油综合生产能力稳步提高。依靠科技，主攻单产，狠抓调整结构、改良品质、防灾减灾等高产创建措施，粮油生产稳步增长。2013 年，全区粮食播种面积 43.11 万亩，实现总产 10.1 万吨，比 2012 年增长 0.9%，实现九连增；油料播种面积 5.82 万亩，实现总产 0.59 万吨，比 2012 年增长 0.8%。2014 年，小春粮食播种面积达 17 万亩，实现产量 3.39 万吨，同比增长 1.39%；油料播种面积达 37890 亩，实现产量 3030 吨，同比增长 4.12%。

（三）突出项目建设，增强农业后劲，全面提高农业发展实力。一是加大项目争取力度。密切关注国家项目投向动态，根据农业发展重点和我区农业特色，积极收集、掌握国家和省、市关于农业项目资金投入信息，主动向上争取农业项目，提高项目储备质量，增加项目到位总量，保证项

目实施质量，努力增强农业发展后劲。二是打破门槛制约瓶颈。我区是农业小县区，诸多大项目很难挤进盘子。我局主动向区委、政府汇报，争取区委政府主要领导重视。2013年以来，先后5次到省农业厅汇报工作，省农业厅主要领导、分管领导6次到我区检查指导工作。我局以实际行动和工作业绩感动了省农业厅领导，破格将“千斤粮万元钱”粮经复合现代农业产业重点县项目、农产品加工及粮油补助项目安排到我区实施。三是招大引强农业龙头企业。我局先后派专人入驻山东、远赴北京洽谈招商引资工作，与部分中外合资企业、超市和市场签订了蔬菜产销合作意向协议；成功引进梓椒食品有限公司落户朝天，开展蔬菜精深加工。2013年，向上争取农业专项资金7998万元，比2012年增加2018万元，增长33.75%，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228.5%；完成非税收入7.12万元，比2012年增加1.94万元，增长37.45%，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118.67%；招商引资储备项目3个，新签约招商引资项目4个，签约资金2.13亿元，引进到位资金9450万元，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118.13%；完成固定资产投资5219万元，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104.38%。我局被区委区政府评为2013年度争取项目资金先进单位和2013年度项目招引工作先进单位。

（四）突出科技生产，实施兴农战略，农业标准化生产水平逐步提高。一是深入推进基层农技推广体系建设。在全区建立基层农技推广责任体系和绩效考核体系，明确25个乡镇农业技术推广服务站的职能职责，落实乡镇农业用房5280平方米，配套了相应办公设施设备。二是大力开展农业科技培训。2013年以来，全区阳光工程培训1750人，培训新型骨干农民3612人，农民实用技术培训14.3万人次。三是大力推广新品种新技术。结合全省“千斤粮万元钱”粮经复合现代农业产业基地建设，在蔬菜产业、粮油高产创建重点乡镇推广“芋=菜=菜、芋=玉=菜、菜=芋=菜”等栽培模式，推进“四新”示范和“六良”配套，建设“千斤粮万元钱”粮经复合现代农业产业基地5万亩。2013年来，引进蔬菜试验新品种47个，推广15个，

推广率达 100%；引进玉米、水稻等两杂良种试验新品种 96 个，主推 12 个，推广率达 99%；引进马铃薯脱毒种薯试验新品种 4 个，主推 2 个，推广率达 30%。四是抓好病虫害防治和疫情防控工作。2013 年以来，安装太阳能杀虫灯 200 盏，使用黄板 6.4 万张，开展小麦“一喷三防”18.4 万亩次，防治稻水象甲 4.56 万亩次，其中统防统治 4 万亩次，病虫害防治、疫情防控工作效果明显。我区 2012 年度蔬菜生产信息监测预警工作获农业部表扬。

（五）突出按标生产，强化质量监管，确保舌尖上的安全。一是建立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成立了区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中心和 25 个乡镇监管服务站，落实了专（兼）职工作人员。今年，将注入资金 1000 万元，建设区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中心实验室 1300 平方米，并配套相应设施设备，目前正在建设之中。二是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源头管理。围绕“生产有记录、流向可追踪、信息可查询、质量可追溯”要求，切实抓好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农产品产地准出和农资市场准入等工作，建立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可追溯体系，设立“无公害农药销售专柜”和检测点 8 个。2013 年抽检农产品样品 1140 个次，2014 年抽检农产品样品 3 批次 82 个，合格率均达 100%，实现了农产品从“农田到餐桌”的质量控制。三是建立村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阵地。2013 年，四川省在我区开展村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阵地建设试点，在曾家山蔬菜基地建立了 10 个村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协管站，聘任了 10 名村级协管人员，构建了区、乡、村三级监管网络，从源头上保障了农产品质量安全。我区的试点经验已在全省推广，同时，我局在全市首届农产品检测技术大比武中获得团体一等奖。四是加大农业综合执法力度。2013 年检查农资经营门店 459 个次，查处违法违规案件 11 件，其中一般案件 8 件，罚没收入 2.12 万元，比 2012 年增长 222.3%。2014 年检查农资经营户 239 户，实现了执法检查全覆盖。

（六）突出农机监管，发展农机事业，农业机械化水平逐步提升。一是加强农机基础设施建设。2013 年以来，新建机耕便民道 163 公里，维修

整治机耕便民道 73 公里，新建电力提灌站 1 座 55 千瓦，技改提灌站 1 座 25 千瓦，维修电力提灌站 150 座，新增提灌机械设施设备 2 台 80 千瓦，固定式机电提灌站改制、颁证 68 座。二是强化农机安全监管。2013 年以来，检验各类农业机械 747 台套次，年检审率达 87%；办理拖拉机注册登记 61 台、耕整机注册登记 800 台，拖拉机驾驶证换证 95 本，核发拖拉机、联合收割机驾驶证 72 本，无重大以上农机安全事故发生。三是全面落实农机购置补贴政策。2013 年以来，主要补贴机具种类 12 大类 40 小类 104 个品目，完成农机购置补贴资金 314.7 万元，补贴各类农机具 2305 台，直接受益农户 2120 户。

（七）突出循环节约，发展低碳经济，农民生产生活条件有效改善。2013 年经省人民政府考核，我区被认定为“四川省沼气化县”。截至目前，全区共实施农村沼气国债、省级农村户用沼气、扶贫沼气、退耕还林沼气、法国开发署沼气等项目，总投资 9.47 亿元，其中财政资金 6635.2 万元，累计建设农村户用沼气池 33111 口，占全区农户的 65%；建设集约化养殖场沼气工程 30 处 7000 立方米；率先在全省推广省柴节煤炉灶 5.05 万户，推广高效低排生物质炉 1150 台，安装使用太阳能系列产品 3600 余台套，实现了多能互补。积极开展以沼气为纽带的生态家园建设，结合新农村建设实施的配套“一建三改”受益农户达 70%以上。我区研制的沼液抽提冲厕装置、抽提活塞及底阀装置、沼液自循环沼气池等 8 项核心技术获得国家专利，并全面推广使用。

（八）突出设施建设，夯实农业基础，农业可持续发展能力不断增强。2013 年以来，共投入 1110.8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682.5 万元，建设基本口粮田 6167 亩，治理落水洞 2 处，整治排洪沟 6235 米，新建排水沟 13.5 千米，新建蓄水池 95 口，整治山坪塘 4 口，新建田间及沟边生产路 12.7 千米。加强测土配方施肥，2013 年，推广测土配方专用肥 4000 吨，实施测土配方施肥面积 28 万亩次，实施沃土工程 35 万亩次，有效改善了全区农业

生产条件，提高了土地产出率。

（九）突出农民利益，强化经营管理，农村经营管理体制改革不断深化。一是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全面展开。2013年在汪家乡启动的“7+1”（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农村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农村房屋所有权、农村水利工程设施所有权和使用权、林地所有权和使用权、农村集体财产权、农村交通运输基础设施所有权）确权登记试点工作已顺利结束。在此基础上，我区已全面展开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现已完成航飞任务、相控测量和正射影像图制作，外业调绘全面开始作业，6个乡镇10个村已基本完成；土地确权管理平台建设已进入采购程序，预计8月中旬全面完成全部工作。二是加强农民负担监督管理。2013年以来，共审批“一事一议”6个乡镇，涉及行政村25个、项目28个，总投资1056万元。三是有序推进农村土地规范化流转。进一步规范区级土地流转服务中心和25个乡镇农村土地流转服务中心，完善农村土地承包档案管理，健全土地流转规章制度。全区现有耕地22.67万亩，2013年有偿流转耕地1.15万亩，流转农户7632户。截至目前，全区流转耕地5.408万亩，涉及农户9320户，占总承包耕地面积的23.9%和农户总数的17.9%。四是贯彻落实党的强农惠农政策。通过“一折通”，已将2013年粮食直补、农资综合补贴和良种补贴资金2887.61万元，2014年粮食直补和农资综合补贴资金2445.43万元及时足额发放到农户。

（十）突出党的建设，强化机关效能，树立农业部门新形象。一是争创学习型机关。以提升机关党员干部的学习力、执行力、创新力为重心点，大力开展“月荐一本书”、“会前一交流”等活动，积极引导机关党员干部读书学习的良好习惯。开展“业务技能大比武”和“爱岗敬业之星”评先树优活动，建立奖励机制，全面提升工作能力和业务水平。二是创建廉洁型机关。结合我局实际，通过请专家讲学、观看警示教育片、典型案例学习，提高党员干部廉洁自律和遵纪守法意识。加强项目源头管理，从源头

上预防腐败，构建党风廉政建设长效机制，进一步促进干部职工树立正确的权力观、地位观和利益观，增强廉洁自律意识。三是强化规范化建设。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加强干部去向公示、限时办结等管理，强化目标管理，严格逗硬奖惩，以制度管人管事，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深入开展廉政文化进机关活动，成立了农业文学艺术分会，利用办公区域的篮球场、乒乓球台、健身舞蹈场所等娱乐场地，组织开展文娱活动，丰富干部职工的业余生活，增强机关的凝聚力和吸引力。

（十一）突出依法行政，强化监督意识，人大建议回复满意度高。一是加强行政许可。以“六五”普法为契机，大力宣传学习《农业法》等涉农法律法规，坚持科学决策、依法行政，坚决杜绝行政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的行为发生。同时，将农业行政职权全部纳入全省行政权力基础平台上运行。二是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2013年以来，我局独立承办人大代表建议8件、协办2件。在办理过程中，我们采取实地查看、座谈沟通、见面交流等方式，对建议内容认真调查研究，提出解决方案，采取有效措施狠抓落实，实现了办结率、见面率、满意率均达100%。三是主动接受人大监督。对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决定及审议意见，我们坚决予以贯彻落实；对区人大安排的各项审议、视察及调研活动，我们积极参与、主动配合，切实将人大的监督转化为推动农业发展的无穷动力。

二、深入调研，集思广益，突破瓶颈争跨越

在区人大常委会对我局开展工作评议期间，我们与评议调查组一道，通过走访、座谈、听取意见、查阅资料、实地察看等方式，开展了广泛调查，认真听取了机关、乡镇、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对全区农业工作的意见和建议，通过局领导班子深入剖析、认真梳理，仍有许多问题需在今后工作中认真解决。

（一）现有人员编制与职能职责不匹配，需进一步完善机构编制，加强人员配备。一是部分机构不够健全。如区农业行政执法大队机构不健全，

未落实编制，职能弱化，其他编制单位有空编现象。二是专业人才缺乏。如蔬菜、小水果没有专业技术人员，只能凭经验指导。乡镇农技干部中，因“入口不顺”，绝大多数是外行，加之培训较少，致使在岗不懂行、“门外汉”现象十分严重。三是乡镇队伍建设矛盾突出。乡镇农业干部流失严重，年龄结构老化，消极怠工现象突出，青黄不接。

（二）农业管理体制制约管理水平的提升，需进一步明确部门职责，加强部门联动。全区机构改革后，因部分职能职责调整，区农业局与食药、工商、质监、国土资源、公安交警等部门存在行政执法和日常管理职能职责交叉的问题，相关部门又缺乏整体联动，制约了监管工作的有效落实。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农资市场整治缺乏联动，管理还不到位；上道路行驶拖拉机执法不到位；土地边界纠纷不明确，土地流转不规范。

（三）“瓶颈”因素影响农业发展，需进一步增强后劲，提升发展实力。一是农业投入乏力。地方财政对农业的投入有限。用于农业发展的资金紧缺，尤其是在产业要素保障、精品农业示范投入上异常乏力。加之我区是农业小县区，农业体量小，大项目门槛高，寻求大项目支撑的难度大，带动农业发展的后劲不足。二是项目整合较多。近几年整合农业项目较多，导致农业项目的建设内容与整合后的项目建设内容不匹配，难以推进农业项目发挥其应有的作用。三是农业产业化经营水平不高。农业龙头企业弱且少，精深加工缺乏，农业产业链条短，品牌市场竞争能力不强，难以适应现代农业发展和农民持续增收的需求。四是科技水平低。粗放经营的现实矛盾十分突出，集约化、专业化、标准化、精品化程度低，难以适应现代农业发展的根本要求。

（四）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不到位，需进一步加强，以确保舌尖上的安全。一是农产品质量安全意识不强。部分生产者、经营者只注重收益，没有或忽视了质量安全。二是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体系有待完善。区、乡、村、组监管队伍人员缺失，年龄老化，没有经费；精测工具缺乏，农产品

超标追溯工作受到多种因素制约，开展困难。

（五）经济压力致使农业生产受挫，需进一步规范管理，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一是农村沼气建设使用率不高。其主要原因是：很多农户举家外出，无人在家使用沼气；青壮年外出务工，留守老人和儿童没有喂养生猪，沼气池原材料缺乏；受自然灾害影响，部分沼气池损坏、损毁，没有维修维护。二是耕地撂荒较多。土地布局分散，耕种条件差，种地效益低，很多青壮年外出务工，远一点、瘠薄一点的土地全部撂荒，即使是土地肥沃的土地，“廉租”和“送种”现象也普遍存在。现全区土地撂荒面积达5412亩。

（六）机关队伍建设与上级要求尚存一定差距，需进一步转变工作作风，增强服务意识。一是专业化和创新型团队还未真正形成，因循守旧、专业化水平低。二是部分干部责任心不强，工作效率较低。三是开拓创新意识不强的矛盾十分突出，为人民服务的意识有待进一步提高。

三、明确目标，再添举措，推动工作上台阶

区人大常委会开展工作评议，对农业系统的干部职工而言，既是一次工作检阅和考验，更是一次鞭策和鼓励。此次会后，我们将认真研究人大常委会的评议意见，明确整改目标，落实整改方案，积极行动，主动作为，扎实整改，确保实效。

我们将按照“稳定政策、改革创新、持续发展”总要求，大力实施“1337”战略，即：抓住一个核心（大力发展现代农业），推进三项建设（基地建设、品牌建设、农业体系建设），实施三大工程（农业项目工程、科技支撑工程、创新驱动工程），突出七个重点（特色产业发展、粮油生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基础设施建设、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颁证、党建工作、中心工作），全面提升农业现代化发展水平，奋力推进农业工作再上新台阶。

（一）创品牌，突出特色产业发展。一是打造蔬菜名片产业。继续围绕“一山一园多点六着力”的工作思路，全力发展高山露地绿色蔬菜产业。

今年，全力做好全省蔬菜产业发展现场会参观点的打造，力争全省蔬菜产业发展现场会在我区召开。年底，全区蔬菜复种面积要达到 26 万亩，总产量达 70 万吨。二是打造知名品牌。启动“曾家山”蔬菜中国驰名商标创建工作，争创一批特色基地，打造特色品牌，年内完成 3 个以上有机蔬菜品牌认证，全面提高我区蔬菜知名度和市场竞争力。三是强化科技支撑。充分利用与省农科院建立的院地科技合作契机，建立科研试验和展示基地，开展标准化生产、科技创新、研发、推广及病虫害防治工作，力争在年内启动农业博览园建设，解决现代农业发展要素不齐的问题。四是加强优质产品基地建设。在李家乡建立曾家山有机蔬菜示范基地，用 2—3 年的时间创建成有机蔬菜示范基地，实现我区有机蔬菜基地“0”的突破。全面提升汪家乡蓝莓、沙河樱桃、曾家山山葵和魔芋基地建设质量，同步建设大樱桃、桃类、小脆李等小水果基地，促进休闲观光农业与乡村旅游产业互动发展。

（二）稳基础，突出抓好粮油生产。一是落实粮油生产惠农政策，提高粮油综合生产能力。二是督促乡镇搞好撂荒耕地复垦，严格保护耕地，提高土地综合利用率，力争粮油播种面积稳定在 46 万亩以上，粮食产量稳定在 10 万吨以上，油料产量稳定在 6000 吨以上。三是开展高产创建活动，力争全区粮油平均单产增长 8% 以上。四是积极开展科技“三大行动”，推进“四新”示范和“六良”配套，提高粮油生产科技水平，良种推广率、技术普及率和病虫害防治面均达到 100%。

（三）保安全，突出农业生产监管。一是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区、乡、村三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加大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规范化建设县创建工作，加快区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中心建设，力争年底达到农业部门资格认证、质检部门计量认证的“双认证”标准。加快村级农产品质量安全阵地建设，加强农业行政执法，建立完善农业投入品监测、生产全过程控制、农产品质量安全抽检和农产品质量安全可追溯制度，推进农产

品质量安全制度化、常态化和规范化管理。二是加强农机和农村沼气安全管理，确保农机不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农村沼气长期发挥综合效益。

（四）抓改革，突出增强发展活力。一是着力推进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按要求全面完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工作，围绕“确实权、领铁证”的目标，年内颁证率达90%以上。二是积极推动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规范流转。探索并建立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模式，认真研究“三权”分离，给老百姓带来的“红利”和增加老百姓财产性收入等政策。结合我区土地资源实际，着力解决“种什么样的田、谁来种田、怎样种田”的根本问题，以放活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为核心，建立机制和信息交易平台，促进农村土地向专业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和农业企业集中，发展以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股份合作为主的多种形式的适度规模经营模式和有利于多方共赢的利益联结机制。三是加快新型农业经营体系建设。督促梓曾公司加快建设进度，力争尽快建成投产；继续指导金田公司搞好蔬菜精深加工。深入推进农民股份合作社规范化建设，提升生产经营、市场开拓和组织带动能力。加快培育现代职业农民和职业经理，推动农业经营主体职业化。四是加强农民负担监管。进一步规范“一事一议”筹资筹劳，强化惠农政策落实，确保安全运行。

（五）添后劲，突出农业项目建设。一是积极向上争取项目。抢抓机遇，超前谋划，精心筛选和包装好项目，建好项目库，做好项目申报和跟踪。认真实施好在建项目，确保建设质量。二是广泛开展招商引资。进一步强化招商举措，继续落实专人入驻山东，瞄准国际国内两大市场，招大引强农业龙头企业。三是主动配合抓好新村和园区建设。结合“蒲羊东”新农村走廊建设，搞好林下种植、“一建三改”配套和基础设施建设。

（六）树形象，突出行业自身建设。树立“跳出农业抓农业、围绕新村建设抓农业、用工业的理念抓农业”的理念，努力将行业规划上升为党政的决策部署，增强工作手段，加强自身建设，着力形成主动担当、扎实

工作、创新创造、追赶跨越的工作新局面。一是强化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结合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全面落实为民务实清廉要求，始终坚持业务工作和队伍建设两手抓、两手硬、两促进，充分发挥领导带头作用，切实加强思想、组织、作风建设，加大教育、培养和管理力度，集中解决“四风”问题，塑造一支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干部队伍。二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完善规章制度，优化工作机制，改进工作作风，推动政风行风有效转变，确保各项工作创先争优。同时，认真开展学习型机关和文明单位创建，加强服务型队伍和机关文化建设，统筹做好扶贫帮困、社会管理综合治理等各项工作，确保农业系统和谐稳定和农业健康发展。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 关于区农业局工作的评议意见

区农业局：

2014年6月26日，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对区农业局工作进行了评议，并进行了满意度测评，参加测评的常委会组成人员共20人，得满意票19票、基本满意票1票，结论为满意等次。

评议认为，区农业局按照区委“稳增长、促改革、提质效”的工作基调，抢抓机遇，奋力拼搏，突出重点，狠抓落实，各项工作成效较为显著。一是抓重点，攻产业，实现了助农增收。蔬菜产业呈现有生产基地、有加工龙头、有专合组织、有市场品牌、有增收效益的发展格局，基地规模达24万亩，基地农民人均蔬菜收入达6500元。二是抓基础，稳粮油，确保了粮食安全。粮油生产保持稳定，实现了“九连增”。三是抓项目，保投入，改善了发展条件。全力争取上级投入支持，累计建设农村沼气3.31万口，“三改”配套率达70%；配套推进了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四是抓科技，强服务，提升了农业水平。主推新品种27个，推广了高产创建、标准化生产、测土配方施肥、病虫害防控等新技术。五是抓执法，严行政，规范了行业监管。初步建立了区、乡、村三级农产品监测网络；对农资市场进行了执法检查；加强了农机监管。六是抓改革，促流转，搞活了土地经营。开展农村土地确权登记，探索了土地流转经营模式；全面落实了惠农政策。七抓班子，带队伍，强化了工作落实。切实加强制度建设，践行了为民务实清廉要求。不断增强人大意识，主动接受人大监督，高度重视评议工作。

评议指出了区农业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困难。一是产业抓建力度还需加大。蔬菜产业规模还不够大；龙头企业带动能力较弱；专合组织引领作用较差；品牌优势没有发挥；技术支撑不够强；贮运设施和基础设施还需加强。对观光农业和小水果、小杂粮的指导服务不够。二是农技推广

服务尚有差距。新品种新技术应用还较欠缺，农技服务工作还不够扎实到位。三是农业执法工作较为薄弱。部门的整体联动不足；农资市场较为混乱；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监管工作的队伍、体系、经费等保障需进一步加强；农机推广应用不足；农业执法监管机制需进一步理顺。四是土地经营管理不够到位。耕地撂荒较明显，需引起高度重视；土地流转基本处于无序状态，亟需规范；对新型农业经营模式指导、总结、推广不够。五是农村沼气建设还需深化。建设不落实的问题、利用率低的问题需进一步分类研究解决；使用操作、维修管护等后续服务问题需进一步加强。六是农业队伍建设有待加强。专业技术力量紧缺，年龄整体偏大，青黄不接；农业执法队伍的机构编制、人员配备不够到位；乡镇农技站管理体制不顺，人员不足，结构不好，技能缺乏。

针对以上问题，区人大常委会建议：

一、突出重点，产业发展上再着力

蔬菜产业要坚持在“生产基地、精深加工、营销网络、观光休闲”四位一体上下功夫，促进其不断做大做强做优。要着力解决蔬菜换茬、品质退化、病虫害防控、标准化生产等技术瓶颈，让农户放心发展，让基地持续扩大，让质量更加安全。要在巩固建设好平溪现代农业示范园区的基础上，在曾家片基地乡镇各建设一个有规模、上档次、标准化的蔬菜产业示范园和农业观光园，形成蔬菜产业“一园多点”的发展格局。要切实联系服务好龙头企业，抓好龙头与基地对接，引导企业建基地下订单，引导农户围绕需求抓生产，形成企业有基地、农户有订单、加工有原料的发展局面。要着力规范专合组织建设，按照“三民四自”的原则，指导其真正与农户建立起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联结机制，增强“上联企业、内联农户、外联市场”的引领能力。要建立用科学数据说话的蔬菜信息发布体系，加大名优品牌创建和宣传推介力度，着力解决贮运设施和保鲜技术，发展连锁经营、配送业务、网上交易等现代营销手段，促进蔬菜产品进专业市场、

上超市专柜。小水果发展上，要合理规划布局，切实搞好引种、栽培、整形、施肥、防病等关键技术的指导服务。

二、抓住关键，项目建设上再使劲

坚持统筹安排，着力加强“土地治理、水利设施、机耕道路、沼气能源”四大基础建设。要研究政策，抢抓机遇，主动出击，全力抓好项目争取，努力增加农业投入；着力开展招商引资，大力鼓励、积极引导工商资本和社会资金参与农业生产发展。要保证农业和涉农项目向产业基地倾斜，配套搞好藏水地、低产地改造，配套建好排灌设施、机耕道路，不断改善耕作条件。要进一步加大以沼气为主的“一建三改”力度，结合“强村行动”摸清农村沼气建设、利用、管理情况，督促整改未建未完工程，并有针对性专题研究沼气利用率问题，加强后续监管，确保发挥作用。要切实强化项目使用监管，确保操作规范、管理严格、专款专用。要进一步研究种植业的政策性农业保险和政策性农业补贴机制。

三、夯实基础，发展支撑上再用功

坚持全面推进，着力加强“粮食生产、科技服务、土地经营、行政执法”四大发展保障。要清醒认识、高度重视粮油生产工作；开展耕地撂荒专题调研，向区委、区政府提出决策参考。要进一步加大良种推广、间作套作、科学施肥、精确用药、疫病防控等技术组装配套力度，入田间、进地头，推广普及有用、实用、管用的技能技术。要进一步加大土地确权工作力度，深入乡镇抓好指导、督促进度、把好质量关；认真总结推广“陶园农场”等土地经营模式，制定土地流转管理办法，促进规范操作、有序管理；建立土地仲裁委员会，切实搞好土地纠纷处理。要进一步理顺监管机制、明确监管职责、加强部门联动，建立农业执法联席会议制度，适时发布品牌许可、价格参考等指导意见，切实加强农资市场监管；进一步加大农产品质量检验监测专业队伍、监管体系建设和经费保障力度，充分运行好区监测检验中心，切实建设好乡镇监管服务站和村级协管站，建立健

全农产品质量网络信息体系，适时更新，动态管理，形成可网上查证的农产品追溯机制；进一步加大农机推广应用、技能培训、注册年检等工作力度，切实加强拖拉机管理，防止出现重大安全事故。

四、把握根本，队伍建设上再加强

按照为民务实清廉要求，着力加强“队伍建设、能力建设、作风建设、廉政建设”四大基本要素。要结合机构改革，进一步统筹理顺农业系统的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和管理体制，增配专业技术人员，招引真正的农技专家；健全和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农业投入品安全、农用机械安全等农业综合执法队伍。区农业局要面对现实、主动化解困难，合理使用现有人员，进一步激发全系统的潜力和活力；进一步建章立制、落实岗位责任、强化目标管理、建立激励机制、加强思想教育、开展业务培训、转变工作作风，更多深入服务对象中寻策问计、指导发展、提供服务，努力为朝天农业发展再立新功。

区农业局在收到评议意见的一个月内，要将整改方案报送区人大常委会农工委，并于2014年9月底将整改情况书面报告区人大常委会。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关于同意区人民政府 采用 BT 模式投资建设大羊快速通道项目的决定

2014 年 6 月 26 日在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上通过

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政府《关于采取 BT 模式投资建设大羊快速通道项目的议案》，会议决定同意区人民政府采用 BT 模式投资建设大羊快速通道项目。

会议认为，大羊快速通道建设项目是我区加快“一区四园”建设、促进产业发展的重大项目，是我区深入实施“两化”互动、统筹城乡发展战略的重要措施，对推动我区经济社会发展和改善民生条件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会议要求，区人民政府要高度重视，进一步优化建设方案，合理确定投资回报率；要采取公开招标的方式，选好投资建设人；要按照投资回购年限，制订周密的回购资金安排计划；要加大项目建设监管力度，确保工程质量，尽早发挥项目效益。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关于同意朝天旧城棚户区 改造项目申请国家开发银行专项贷款的决定

2014年6月26日在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上通过

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政府《关于朝天旧城棚户区改造项目申请国开行专项贷款的议案》，会议决定同意区人民政府按照融资方案向国开行申请棚户区改造项目专项贷款。在融资过程中，同意区政府与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项目委托代建协议及授权区财政局向四川发展出具将代建资金纳入区年度财政预算等相关承诺。

会议要求，区人民政府要按照银行贷款和项目资金使用管理要求，切实加强资金监管，确保专款专用，努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同时，要统筹处理好按期还贷与财政支付能力的关系，确保按期还本付息。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任免名单

2014年6月26日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

决定免去：

张劲松的广元市朝天区交通运输局局长职务。

任命：

解国斌为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农业工作委员会主任；

吕波为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城乡建设环境资源保护工作委员会副主任。

**广元市朝天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
组成人员出（缺）席会议名单**

主任 梁 黎(女)

副主任 王长华 张浩广 王祝远 田新华

委员（按姓名笔画为序）

于天文 马天贞(女) 王盖明 仇 雷

卢永泰 李治成 杨 梅(女) 杨奉明

杨树华 何荣生 易铭君 周仁福

赵志文 赵思明 解国斌

请 假 秦卫星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报（2014年第3号）

主办单位：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发行时间：2014年7月

（共印167份）